

2025 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单位

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 单位收支总表

九、 单位收入总表

十、 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隶属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为从事公益服务的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一）负责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和安全生产管理。

（二）负责对高速公路路基、路面、桥涵、隧道等定期进行普查、委托检测、试验和数据分析，做好其使用功能和技术评估工作。

（三）负责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信息系统的维护管理。

（四）负责高速公路财务管理和高速公路养护机械材料、设备等采购、调配，并做好使用管理工作。

（五）协助路政部门做好路产路权保护工作，配合交警等相关部门做好高速公路的事故现场清理工作。

（六）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内设5个科室及15个养护管理站，包括养护评价科、财务与资产管理科、信息技术科、安全监督与服务区管理科、综合科、海文管理站、万洋琼海管理站、万洋琼中管理站、万洋那大管理站、海口绕城管理站、临高管理站、儋州管理站、昌江管理站、东方管理站、乐东管理站、设施维修队、路面维修队、服务区海口工作站、服务区三亚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526.4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26.02 万元，主要是回补 2023 年高速公路应付未付养护费用。其中：收入总计 28,526.4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11,268.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17,258.01 万元；支出总计 28,526.41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7.3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8,136.24 万元及住房保障支出 113.4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268.4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013.35 万元，主要是今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渠道发生变化。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29.33 万元，占 2.04%；

卫生健康支出（类）47.36 万元，占 0.42%；交通运输支出（类）10,878.23 万元，占 96.54%；住房保障支出（类）113.48 万元，占 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7.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56 万元，主要是编内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导致预算数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8.6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2.59 万元，主要是编内退休 2 人和调出 2 人，缴费人数减少；以及 2025 年无补缴以前年度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记实资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17 万元，主要是抚恤金发放标准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96 万元，主要是编内退休 2 人，调出 2 人，缴费人数减少；以及 2025 年医疗保险缴费比例由 2024 年的 8.5%调整为 6.5%，相应医疗保险缴费预算资金减少。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878.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212.57 万元，主要是今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渠道发生变化。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27 万元，主要是编内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导致预算数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3,843.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95.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48.63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5.5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

平；公务车保有量 10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17,25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887.33 万元，主要是今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渠道发生变化。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17,258.01 万元，占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交通运输支出（类）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款）公路养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25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887.33 万元，主要是今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渠道发生变化。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8,526.4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28,526.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68.40 万元，占 39.5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258.01 万元，占 60.5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26.02 万元，主要是回补 2023 年高速公路应付未付养护费用。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28,52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3.93 万元，占 13.47%；项目支出 24,682.48 万元，占 86.53%。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26.02 万元，主要是回补 2023 年高速公路应付未付养护费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205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0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5 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 14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11,268.40 万元、政府性基金 17,258.01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预算安排 24,620.71 万元，主要用于路面、桥梁及隧道等高速公路养护日常开支，绩效目标是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里程 1871.78 公里，对高速公路进行日常小修保养，提高高速公路通行质量，做到高速公路及时养护，保证高速公路安全畅通。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八、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

（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款）公路养护（项）：反映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用于公路养护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的生活补助等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